

鲁山县水利局鲁山县澎河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
改造项目（2024年度二期）项目

监理标段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 鲁山县水利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舒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33

第五章 技术规范4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4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鲁山县水利局关于鲁山县水利局鲁山县澎河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2024年度二期) 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鲁山县水利局鲁山县澎河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2024年度二期）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5月0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编号：鲁采招标-2025-29
2. 项目名称：鲁山县水利局鲁山县澎河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2024年度二期）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9386700.00元
最高限价：93867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第一标段	西干一支渠修复及配套建筑物重建，吴洼沟清淤护砌，东干渠修复等	3201100.00	3201100.00
2	第二标段	东干渠清淤及倒虹吸重建，东干二支渠修复及倒虹吸重建，排水沟1、沟2清淤护砌等	3161200.00	3161200.00
3	第三标段	东干六支渠衬砌，西干一支渠4座倒虹吸拆除重建，金属结构和闸门安装等	2879400.00	2879400.00
4	监理标段	该项目及结余资金的监理服务	145000.00	145000.00

5. 采购需求：

5.1 项目概况：建设内容包括：西干一支渠修复及配套建筑物重建，吴洼沟清淤护砌，东干渠修复。东干渠清淤及倒虹吸重建，东干二支渠修复及倒虹吸重建，排水沟1、沟2清淤护砌。东干六支渠衬砌，西干一支渠4座倒虹吸拆除重建，金属结构和闸门安装等，详见施工图纸。

5.2 招标范围：

施工1-3标段：工程量清单、招标图纸和招标人要求所有内容。

监理标段：施工标段所有施工内容的监理服务。

5.3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为四个标段；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

5.4 工期：

施工标段：60日历天/标段。

监理标段：施工准备期、施工期、保修期（缺陷责任期）及设备、材料的质保期。

5.5 质量要求：合格标准。

6. 合同履行期限：/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应按文件要求提供相应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施工标段：

3.1.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营业执照。

3.1.2 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 拟任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无其他在建项目、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要求出具无在建、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书面承诺书）。

3.1.4 企业负责人、项目经理及专职安全员应取得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1.5 技术负责人资格：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3.1.6 拟派施工员、质量员、专职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具有有效的岗位证书。

3.1.7 投标人拟派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五大员及委托代理人须是本单位的正式员工，满足以下条件：①投标人与之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②提供 2024年以来连续3个月的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

3.1.8 项目主要人员（拟投入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专职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https://scjg.mwr.cn>）进行信息公开，需在投标文件中附网站查询截图。未进行信息公开或投标文件中所附证件材料与信息公开内容不一致的否决其投标。

3.2 监理标段：

3.2.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营业执照。

3.2.2 具有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

3.2.3 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水利工程施工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同时具有工程类高级或以上职称。

3.2.4 投标人、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工程师、其他监理人员须在“水利建设 市场监管平台”（<http://xypt.mwr.gov.cn/>）进行信息公开，需在投标文件中附网站查询截图。未进行信息公开或投标文件中所附证件材料与信息公开内容不一致的否决其投标。

3.2.5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及委托代理人须是本单位的正式员工，满足以下条件：①投标人与之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②提供2024年以来连续3个月的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

3.3 所有标段具有的共性条件：

3.3.1 财务要求：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作出书面承诺）。并提供企业经审计的2023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且财务状况良好；如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报表。

3.3.2 投标人未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网页截图附于投标文件中，招标人或代理机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若有不良记录，拒绝其投标，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确定合格的投标人。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04月10日至2025年05月0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2.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文件。

3. 方式：潜在投标供应商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ggzy.pds.gov.cn/>）“登陆业务系统”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进行及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请查看

以下链接：<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5年05月06日09时00分。

2.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五、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同时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

不予受理），远程在线解密响应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2、监督部门：

名称：鲁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统一信用代码：11410423005487188A

联系电话：0375-5057526

名称：鲁山县水利局招标采购监督小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4230054880337

联系电话：0375-5062113 联系人：张先生

3、各投标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平顶山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在线提出质疑（异议）、投诉。

4、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七、联系方式

1、招标人：鲁山县水利局

地址：鲁山县人民路东段80号

联系人：郑先生

联系电话：13137527829

2. 招标代理机构（如有）

代理公司：河南舒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永平路与康平路交叉口（郑东商业中心）C区1号楼9层902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513756645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5137566456

2025年04月09日

温馨提示：

本项目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需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不用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3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下载“平顶山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4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

“.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

5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投标人应充

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6投标人开标前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人（代理机构）

进行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如果是投标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

（2）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进行排查处理。如短时间内

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招标人（代理机构）联系监督部门申请暂停开标，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鲁山县水利局 地址：鲁山县人民路东段 80 号 联系人：郑先生 联系电话：1313752782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公司：河南舒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永平路与康平路交叉口（郑东商业中心）C区1号楼9层902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5137566456
1.1.4	项目名称	鲁山县水利局鲁山县澎河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2024年度二期）项目
1.1.5	项目实施地点	平顶山鲁山县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标段所有施工内容的监理服务
1.3.2	服务期限（工期）	施工准备期、施工期、保修期（缺陷责任期）及设备、材料的质保期
1.3.3	质量要求	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详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
1.10.3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1.11	偏离	允许优于招标文件的偏离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 05 月 06 日 9 时 00 分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撤回已提交至电子投标系统的投标文件，修改后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继续上传。
3.2.3	招标控制价	145000.00元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企业经审计的2023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且财务状况良好；如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报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1年 1 月 1 日以来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电子签章。
3.6.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221.176.192.166:8080/ggzy/)
4.1.2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至电子交易系统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否
4.2.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中提交。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5.2	部分开标程序	（1）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2）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招标人代表（具备评标专家相应的或者类似的条件）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由招标人在开标前从政府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专家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标段数量和评标工作量，可由多组专家完成评审，但一个标段只能由一组专家评审。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 名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同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
7.4.1	履约担保	无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考发改价格[2015]299 号和豫招协【002】号文计取，由中标人支付。
9.2	原件	不提交，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业主、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实施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质量要求

1.3.1 本标段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项目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踏勘现场。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偏离

允许优于招标文件的偏离。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技术规范
- (6)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2.2 款和第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在平顶山市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上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0 天前在平顶山市交易中心电子交

易系统上提出澄清申请，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平顶山市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上通知所有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通知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投标截止时间应

相应延长。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在平顶山市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上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

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当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为准。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投标信用承诺函；
- （4）资格审查资料；
- （5）监理大纲；
- （6）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函附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设有招标控制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

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

银行

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4.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招标公告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

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5 特别注意事项

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制作电子化

投标文件，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递交要求及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在规定的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 将保证金成功绑定至所投标项目和标段。保证金绑定操作手册，请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在办事指南中网上投标栏目查看。

3、投标人在成功绑定后，可以将系统生成的回执单图片制作在投标文件中，作为缴纳保证金的依据。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并充分考虑异地跨行转账到账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保证金无法正常绑定影响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5、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项目结束后，由中介服务机构向中心项目负责人提出退款申请，项目负责人同意并经财务部门核对后，通过中心交易平台退还给投标人。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电子签章为准。

3.8 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

4.1.2 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项目名称.file）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项目名称.bin），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1）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根据标段制作各个标段的投标文件后上传。

（2）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最终版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

招标人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平顶山电

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因现阶段疫情原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不参加现场开标，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参加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招标人会同相关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电子招投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

（4）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CA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注：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5）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6）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

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电子签章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 1.4.1 项要求
		人员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 1.4.1 项要求
		财务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 1.4.1 项要求
		其它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其它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权利义务	权利义务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权利义务，并作为面响应性承诺，格式自拟
		投标报价	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25 分 企业实力：10 分 监理大纲：60 分 其它因素：5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投标人投标报价在最高投标限价的95%-100%之间（含100%、含95%、）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不在上述范围内的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但仍予以赋分。若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都不在上述范围内的，则以最高投标限价的95%为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50%+投标报价×50%。 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5家时（不含5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方法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值}) / \text{评标基准值}$
2.2.4 (1)	报价得分 (25分)	投标人报价与评标基准值相等者得基本分 25 分，每低于评标基准值 1%的在基本分 25 分上扣 1 分，扣完为止。每高于评标基准值 1%的在 25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按四舍五入计算保留 2 位小数）。
2.2.4 (2) 监理大纲 (60 分)	1、质量控制的措施和方法 (0-10分)	1原材料控制措施得当、方法有效，得1-2.5分； 2事前控制措施具体，得1-2.5分； 3事中控制措施周到全面，得1-2.5分； 4事后控制措施可行、有效，得1-2.5分；
	2、投资控制的措施和方法 (0-10分)	1投资控制措施详细、合理，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齐全的得0-4分； 2有施工阶段投资控制的监理工作内容、原则、程序和方法的0-4分； 3工程变更、费用索赔的处理方法0-2分。
	3、进度控制的措施和方法 (0-10分)	1进度控制的监理工作内容，得1-3分； 2进度控制的监理工作原则、方法和程序，得1-3分； 3进度控制的监理工作措施，得1-4分；
	4、文明、安全控制的措施和方法 (0-10分)	1控制措施详细、合理、齐全的得0-5分； 2有文明、安全控制的监理工作内容、原则、程序和方法得0-5分；
	5、工作协调的措施和方法 (0-6分)	1有项目协调的工作内容、原则和程序 (1-4分)； 2项目协调的监理措施详细，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等合理、齐全的 (1-2分)。
	6、合同管理的措施和方法 (0-3分)	有科学、合理的合同管理的措施和方法得1-3分。
	7、信息管理的措施和方法 (0-3分)	有科学、合理的信息管理的措施和方法得1-3分。

	分)	
	8、对保证工程质量、进度、安全、降低投资等提出的合理化建议(0-5分)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提出的建议科学、合理、可行得1-5分。
	9、现场监理部配备技术装备(0-3分)	现场配备有全站仪、水准仪、摄像机、计算机、打印机、预算软件等得3分，少1项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0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2.2.4. (3) 企业实力(10分)	企业业绩(4分)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的类似工程监理业绩的，每个2分，满分4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并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
	人员配置(6分)	拟配备的监理部成员配备齐全，注册安全工程师、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资料员、见证员齐全者得6分，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提供人员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总监代表提供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
2.2.4 (4) 其他因素 (5分)	履职尽责承诺(5分)	履职尽责承诺可行、有效，有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关键岗位人员到位的履职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得3-5分；履职尽责承诺中措施、方法不完善或不实用，得1-3分；未提供履职尽责承诺的不得分。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监理大纲得分+企业实力得分+其他因素得分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委打分结果平均值作为投标人的得分(计分过程保留2位小数，最终得分保留2位小数，最后一位小数四舍五入)。 注：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本招标文件中涉及到的资格证书、人员证书、奖项、业绩合同等相关原件，均以扫描件(复印件)或图片形式做入投标文件即可。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监理大纲得分高的优先；如果监理大纲得分也相等，由评标委员会综合比较自主决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监理大纲：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企业实力：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其他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基准价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办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监理大纲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企业实力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在电子交易系统中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

应在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水利工程施工监理合同

委 托 人：鲁山县水利局

监 理 人：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水利工程施工监理合同书

委 托 人：鲁山县水利局

监 理 人：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鲁山县水利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以下简称监理人），
提供 监理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
- 2. 建设地点：
- 3. 工程等别（级）：
- 4. 工程总投资（人民币，下同）： 万元 大写： 元整。
- 5. 工期：

二、监理范围：

- 1. 监理项目名称：
- 2. 监理项目内容及主要特性参数：实施方案及设计图纸要求及相关规范
- 3. 监理项目投资： 万元 大写： 元整。
- 4. 监理阶段：
- 4. 总监理工程师：

三、监理服务内容、期限

- 1. 监理服务内容：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 2. 监理服务期限：
该项目及节、结余资金项目建设全过程及保修期一年

四、监理服务酬金

监理正常服务酬金为 万元，由委托人按合同条款约定的方式、时间向监理人支付。

- 1. 项目开工后支付合同价款的30%预付款；

2. 该项目工程颁发完工证书后28天内，未出现由监理人的原因造成质量问题，发包人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的80%；

3. 该项目节结余资金工程颁发完工证书后28天内，未出现由监理人的原因造成质量问题，发包人向监理人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五、监理合同的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 1、监理合同书（含补充协议）；
- 2、中标通知书；
- 3、澄清及复函文件；
- 4、投标报价书；
- 5、招标文件补充通知、问题澄清答复；
- 6、专用合同条款；
- 7、通用合同条款；
- 8、监理大纲；
- 9、双方确认需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列合同文件为一整体，代替了本合同书签署前双方签署的所有的协议、会谈记录以及有关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六、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七、合同书正本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委托人执贰份，监理人执贰份。

委 托 人： 鲁山县水利局

监 理 人： _____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邮 编：

邮 编：

电 话：

电 话：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监理依据

第三条 本合同的监理依据为：

- 1、《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建设监理规范》（SL288—2003）；
- 2、本合同工程的设计文件及各阶段设计文件；
- 3、施工、金结等所有标段的投标文件；
- 4、本工程建设全部合同文件；
- 5、国家相关的标准、规范、文件等。

委托人的权利

第七条

五、当监理人发生下列违约情形时，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

- 1、监理人本身发生变故不能履行合同时；
- 2、因监理人的原因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超过监理酬金时。

监理人的权利

第八条

八、当委托人发生下列违约情形时，监理人有权解除合同：

- 1、因委托人的原因造成工期拖延超过合同工期的2/3时；
- 2、委托人不支付监理酬金或没能力支付监理酬金时。

委托人的义务

第十条 发包人适时向监理机构提供监理业务所需的有关工程建设资料。

第十一条 委托人对监理机构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作出书面决定并送达的时限：

一般文件 7天；紧急事项1天；变更文件3天。

第十三条 委托人向监理单位提供的工作、生活条件为：监理人自行解决。

上述条件提供的时间由双方协商确定。

监理人的义务

第二十条 监理服务内容：参照附件，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二十一条 监理人应当在本合同生效后 7 天内组建监理机构，并进驻现场。

第二十七条 需旁站监理的工程重要部位是：由监理人提出，报委托人审核批准后确定；需旁站监

理的关键工序是：由监理人提出，报委托人审核批准后确定。

第三十条 委托人委托监理人主持的分部工程验收：参照批准的项目划分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三十一条 在本合同终止后 365 天内，未征得委托人同意，不得泄露与本合同业务有关的技术、
商务等秘密。

监理服务酬金

第三十二条 监理正常服务酬金支付方式：

一、支付时间为：分期支付

工程过半，支付监理费 50%，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并通过审计后 1 个月内支付剩余 50% 监理费。

二、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第三十三条 监理附加服务酬金的计取与支付方式：

一、计取方法为：额外监理工作的监理报酬按如下方法计算：

额外监理报酬 = 额外工作日数 × 额外监理工作人数 × 合同人均日酬金额。

二、支付方式为：银行转帐。

三、支付时间为：完成额外工作 21 天内。

违约责任

第四十条 委托人违约，应支付给监理人违约金或赔偿经济损失，计算办法：

一、违约金：与监理人实际损失数额相同，但总数不超过监理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数额。

二、经济损失：按实际发生额支付，总数不超过合同价的 90%。

第四十一条 发包人延期支付监理酬金应向监理人支付利息的利率为：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第四十二条 监理人违约，应支付发包人违约金。

违约金：总数不超过监理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的数额。

争议的解决

第四十三条 争议调解、仲裁机构：

一、争议调解机构为：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

二、仲裁机构为：无。

争议调解不成时，可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其 他

第四十五条 委托人对监理人提出并落实的合理化建议的奖励办法为：若合理化建议被发包人采纳，发包人视具体情况予以奖励。

第三部分 附件

本合同监理服务内容：

（一）设计方面

- 1、核查并签发施工图，发现问题向委托人反映，重大问题向委托人做专题报告。
- 2、主持或与委托人联合主持设计技术交底会议，编写会议纪要。
- 3、协助委托人会同设计人对重大技术问题和优化设计进行专题讨论。
- 4、审核承包人对施工图的意见和建议，协助委托人会同设计人进行研究。
- 5、其他相关业务。

（二）材料和设备采购方面

- 1、审查材料和设备采购的分包合同和分包人（如果有）资质。
- 2、对承包人材料供应来源进行监督与控制。
- 3、对进场的原材料进行质量检验和制成品到货验收。
- 4、协助发包人进行重要设备、材料的采购招标及合同谈判工作。管理好采购合同，并对采购计划进度进行监督控制。
- 5、实施设备制作的监理控制。
- 6、协助委托人对进场的永久工程设备进行质量检验与到货验收。
- 7、其它相关业务。

（三）施工方面

- 1、协助委托人进行工程施工招标和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 2、全面管理工程施工合同，审查承包人选择的分包单位，并报委托人批准。
- 3、督促委托人按工程施工合同的约定，落实必须提供的施工条件；检查承包人的开工准备工作。
- 4、审核按工程施工合同文件约定应由承包人提交的设计文件。
- 5、审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进度计划、施工措施计划；审核工艺试验成果等。
- 6、进度控制。协助委托人编制控制性总进度计划，审批承包人编制的进度计划；检查实施情况，督促承包人采取措施，实现合同工期目标。当实施进度发生较大偏差时，要求承包人调整进度计划；向委托人提出调整控制性进度计划的建议意见。

7、施工质量控制。审查承包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审查承包人的实验室条件；依据工程施工

合同文件、设计文件、技术标准，对施工全过程进行检查，对重要部位、关键工序进行旁站监理；按照有关规定，对承包人进场的工程设备、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中间产品进行跟踪检测和平行检测，复

核承包人自评的工程质量等级；审核承包人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处理方策，参与调查质量事故。

8、资金控制。协助委托人编制付款计划；审查承包人提交的资金流计划；核定承包人完成的工程量，审核承包人提交的支付申请，签发付款凭证；受理索赔申请，提出处理建议意见；处理工程变更。

9、施工安全控制。审查承包人提出的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并检查实施情况；检查防洪度汛措施落实情况；参与安全事故调查。

10、协调施工合同各方之间的关系。

11、按有关规定参加工程验收，负责完成监理资料的汇总、整理，协助委托人检查承包人的合同执行情况；做好验收的各项准备工作或者配合工作，提供工程监理资料，提交监理工作报告。

12、档案管理。做好施工现场的监理记录与信息反馈，做好监理文档管理工作，合同期限届满时按照档案管理要求整理、归档并移交委托人。

13、监督承包人执行保修期工作计划，检查和验收尾工项目，对已移交工程中出现的质量缺陷等调查原因并提出处理意见。

14、按照委托人签订的工程保险合同，做好施工现场工程保险合同的管理。协助委托人向保险公司及时提供一切必要的材料和证据。

15、其他相关工作。

第五章、 技术规范

本工程监理应按现行有关专业工程监理规范进行监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监理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年 月 日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监理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监理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服务期限：_____，质量要求：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监理工作。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投标信用承诺函；
- （4）资格审查资料
- （5）监理大纲；；
- （6）其它资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投标人			
投标范围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监理报价	大写： 小写：		
项目总监		监理工程师注册号	
备注	1、如果贵方接受我方的投标，我方保证按合同规定安排完成全部监理任务。 2、贵单位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3、本汇总表必须按要求认真填写，不得缺项，不得漏项，不得涂改，所有 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四位。		

投标单位：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电话）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
回、

修改_____（项目名称）监理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
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信用承诺函

平顶山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重大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监理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地址	
委托人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期限	
服务内容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正在实施和新承接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地址	
委托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服务期限	
服务内容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5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六）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illegible]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6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七)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监理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6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五、监理大纲

格式自拟

六、其它资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监理单位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非中小企业可不提供本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投标信息采集

1、投标人名称：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2、企业地址：_____

3、法定代表人：_____委托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4、项目管理机构组成：

项目总监：_____ 注册证号：_____ 技术负责人：_____ 项目组其他成员：_____

5、类似业绩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监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时间	中标公示 查询网站 (写明网 站名称 即可)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年9月15日